

##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下属公司签署中标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中标项目合同签署概况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2023年1月1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分别披露了《关于拟中标项目的提示性公告》（2022-149）、《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G315线托帕至吐尔尕特口岸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近日，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与项目发包方克州交通运输局签署相关合同协议书，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 二、发包方情况介绍

名称：克州交通运输局

克州交通运输局职能包括贯彻落实交通运输行业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拟订公路、水路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提出交通运输局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并监督管理，协调交通建设资金的筹集；监督实施公路、水路有关规费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交通运输行业价格；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工作。负责管辖范围内县道、乡道、村道的建设、养护和管理，依法保护公路路产路权等。

办公地址：新疆阿图什市帕米尔路东58号

克州交通运输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项目外，最近三年公司与其不存在类似业务。克州交通局系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政府下属工作部门。

#### 三、合同主要内容

1. 第2标段施工内容：第2标段由K47+000至K78+900，长约31.885km，公路等级为一级，设计时速为8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特大桥3座，计长5666m；大中桥12座，计长736m；隧道1座，计长1026m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2.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肆仟玖佰陆拾伍万贰元贰角玖分（¥1,549,650,002.29；其中：勘察设计费 14,560,546.16 元；工程施工费 1,535,089,456.13 元）。

3.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工程安全目标：各类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不发生一般火灾事故。

4. 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

5.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6.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1278 日历天。

7. 联合体分工：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承担标段范围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专业工程，约占总工程量的 98.5%；山西交科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承担施工图勘察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的编制，调整工程概算资料编制（如有），并负责后续服务等专业工程，约占总工程量的 1.5%。

####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

上述中标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能够巩固公司在新疆地区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合同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因履行协议而对相关当事人形成依赖。上述中标项目合同的签署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五、合同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存在原材料涨价、安全生产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2 日